

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下學期家庭教育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本校 104 學年度校務實施計劃。
- (二) 新北市各級學校實施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

二、目的：

- (一) 協助父母子女共同學習成長，建立健康溫馨的家庭。
- (二) 增進家長親職教育知能，以提升良好的親子互動關係。
- (三) 協助教師有效推展兩性教育、生命教育、親職教育與子職教育等家庭教育的內涵。

三、實施原則：

- (一) 團隊合作：學校家庭教育工作由校長督導，輔導處規畫，教務處、學務處、總處等其他相關單位協同執行，全校教職員工共同負責。
- (二) 多元彈性：因應學生身心發展之需求、家庭狀況，及學校人力、物力而規劃不同主題學習活動。
- (三) 適性發展：為使家庭教育達到最大成效，活動方式採多樣化、生活化、趣味化，並因應各年段、需求之不同而安排合適主題。
- (四) 配合議題：融入親職、子職、性別、倫理、婚姻、家庭資源與管理、環保、特殊教育內容。
- (五) 加強宣導：各種活動計劃張貼海報、電話聯繫、書面通知等方式加強宣導。
- (六) 融入課程：依家庭教育法規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於正式課程以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四、實施方式

- (一) 領域課程：各領域設計相關主題，融入領域教學實施之。
- (二) 正式課程以外實施項目：

序號	活動名稱	對象	時程	處室	說明
1	家庭教育推行小組會議	家庭教育推行小組	105.03.10	輔導處	研議討論學校年度重要措施，並擬定工作計畫，落實推動學校家庭教育工作。
2	親師座談會	全校親師生	105.02.26	輔導處	全校家長與各班老師進行班級經營及教養理念的溝通
3	品德教育宣導	全校師生	105.02月~ 105.06月	學務處	利用兒童朝會、班會，進行品格孝親教育相關宣導。

序號	活動名稱	對象	時程	處室	說明
4	性別平等宣導	全校親師生	105.04.01~ 105.04.29	輔導處	利用學習單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訊。
5	家庭教育宣導	全校師生	105.05.02~ 105.05.31	輔導處	1. 提供家庭教育中心網路資源，宣導家庭教育觀念。 2. 設計家庭教育課程相關學習單，活動內容以生活化、活潑化為原則，並融入生涯發展教育主題。
6	生命教育宣導	全校師生	105.02月~ 105.06月	輔導處	利用課程進行生命教育相關宣導活動。
7	家庭訪問	教師、家長	105.02月~ 105.06月	輔導處	瞭解家庭進鄰的狀況，藉以增進對學生的瞭解，以收輔導之效。
8	教師研習增能	全校教師	105.02月~ 105.06月	教務處	利用領域會議時間及週三進修，研討家庭教育之相關議題，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相關概念之成長與運用。
9	設置輔導專線	家長、教師	105.02月~ 105.06月	輔導處	設於輔導室提供諮詢專線服務
10	善用家庭聯絡	家長、學生	105.02月~ 105.06月	輔導處	利用品德教育聯絡簿作為教師與學生學校與家長間聯繫的橋樑。
11	網站平臺宣導	教師、家長	105.02月~ 105.06月	輔導處	利用學校網頁，提供家庭教育多元資訊，以校內推展活動來促進親師生良善互動。
12	出版刊物	全校師生、家長	105.06月	輔導處	吾愛鶯園出刊，包含家庭教育相關訊息。

五、預期效益：

- (一) 落實學校家庭教育課程，使學生可以接受優質的家庭教育課程。
- (二) 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素養知能，建立學生及家長正確的家庭教育相關概念。
- (三) 創新、蒐集家庭教育教材及教法，提昇家庭教育之成效
- (四) 暢通學校、家長及社區溝通管道，促進家校合作效能。

六、經費預算：由學校輔導相關經費與家長會支付

七、本計畫經輔導工作推行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組長 楊于萱

輔導主任：

輔導主任 梁淑媛

校

長 校長 李麗昭

教務主任：

教務主任 李源淙

學務主任：

學務主任 李碧蓮

105.1.28

總務主任：

總務主任 吳嘉龍

中華民國 105 年 01 月 28 日